

中 期 報 告 2022



COME SUR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錦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94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2 其他資料
- 1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未經審核)
- 18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未經審核)
- 1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 2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未經審核)
- 21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執行董事

莊金洲先生(主席)
莊華彬先生(行政總裁兼總裁)
莊華清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安達源先生
徐珮文女士
羅子璘先生

本公司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何韋律師行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27樓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Appleby
香港
鰂魚涌
華蘭路18號太古坊
港島東中心42樓
4201-03&12室

有關中國法律：

廣東法方律師事務所
中國深圳市
寶安區
龍井二路
中糧地產集團中心
18樓1806室

核數師

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根據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之
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灣仔
莊士敦道181號
大有大廈
15樓1501-8室

估值師

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139號
中國海外大廈22樓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柴灣
永泰道50號
港利中心
8樓8-10室

公司網址

www.comesure.com

公司秘書

濮玉云女士

法定代表

莊華彬先生
莊華清先生

根據公司條例第XI部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 通告之授權人士

莊華清先生

公司資料

審核委員會成員

羅子璘先生(主席)
周安達源先生
徐珮文女士

薪酬委員會成員

徐珮文女士(主席)
周安達源先生
羅子璘先生
莊華彬先生

提名委員會成員

徐珮文女士(主席)
周安達源先生
羅子璘先生
莊華彬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滙豐總行大廈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4-4A號
渣打銀行大廈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83號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地下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之前之地址：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54樓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之後地址：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
17樓

投資者關係

第一投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永吉街8號
誠利商業大廈
16樓

股份代號

794

行業回顧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或「**期內**」），為避免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或「**疫情**」）進一步擴散，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已在多個城市實施嚴格封控措施，特別是在二零二二年第二及第三季度，許多商業活動受到影響。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國家統計局**」）的數據，二零二二年第二及第三季度的中國經濟按年（「**按年**」）增長率分別為0.4%和3.9%，較二零二一年同期的增長率7.9%及4.9%緩慢得多。再加上本期間地緣政治的不確定性及全球多個國家經歷通脹加劇，全球需求減弱對中國製造商的出口表現造成不利影響。儘管面臨國內外的多種不明朗性及不利壓力，幸而中國的消費市場在本期間仍保持積極的發展勢頭。根據國家統計局的數據，二零二二年前九個月的消費品零售總額按年增長0.7%，達到約人民幣320,310億元，特別是網絡零售額按年增長4.0%，二零二二年達到約人民幣95,884億元，證明中國市場的彈性及消費潛力維持強勁。

受中國及全球新型冠狀病毒確診數字反覆出現的影響，全球供應鏈的緊張狀況日益加劇，加上通貨膨脹帶動，導致紙包裝製造商的物流成本上升。此外，隨著中國政府近年對中國能源消耗及能源強度實施的雙重控制，國內能源及原材料成本的上升，為中國紙包裝製造商維持經營利潤帶來沉重負擔。與此同時，人民幣（「**人民幣**」）對美元的匯率在本期間創下自二零一一年以來的新低，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匯率為人民幣7.0998元兌1美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人民幣6.4854元兌1美元）。人民幣出現顯著的貶值亦影響業界的營業額，導致全球貿易製造商增加經營壓力。因此，根據國家統計局的統計數據，二零二二年前三季度，中國大型造紙及紙品製造商的利潤總額按年下降約42.0%。只有擁有靈活和可靠採購渠道的企業方能獲得足夠的原材料，以維持生產需求及業務運作，並在面臨重重運營限制的情況下與市場競爭。

隨著環保法規的收緊及業內標準的提高，在節能技術方面的額外投資及相關保養成本，令到國內紙製包裝製造商維持盈利的能力受壓。然而，擁有先進生產技術並願意為遵守環保法規及業界標準而更新技術的領先製造商，將能夠保持可持續的業務發展，並在充滿挑戰的商業環境中從同行之中脫穎而出。

業務回顧

儘管中國國內市場在本期間的零售貿易受到中國政府所實施防控措施的不利影響，但受惠於本集團在中國紙包裝行業所建立的良好信譽及名聲，本集團在本期間獲得可持續銷售訂單。憑藉在中國國內市場持續進行前瞻策略擴展，本集團繼續捉緊龐大商機，期望拓展客戶群的多樣化。同時，為著更理想地管控新客戶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強化內部企業風險管理，主要關注大客戶履行銷售訂單，當中大部分為家電行業的知名品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續)

然而，隨著通脹及利率上升引致對全球經濟越發關注，海外客戶的出口需求在本期間有所下降，本集團銷售業績無可避免地受到波及，從而導致本集團收益減少。然而，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同期的部份收益來自福建業務(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出售)，加上人民幣兌港元(「港元」)於期內貶值，引致本集團收益減少。因此，本集團在本期間的收益減少約24.3%至約476,9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630,100,000港元)。儘管如此，在受惠於長久建立的良好信譽及名聲以及內部風險控制措施，本集團能夠繼續取得可持續銷售訂單，在東莞新設廠房(即東莞一廠及東莞二廠)的產能充足與運作順暢的支援下，當宏觀經濟環境改善時，定能滿足可預見大幅增加的客戶需求。

本期間內，由於與主要供應商的長期合作關係，儘管中國國內原紙價格波動，本集團仍能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從國內及海外採購獲得供應充足的優質原紙。為了滿足國內客戶的交貨時間，同時保持有效及靈活的庫存管理，本集團在本期間主要依賴國內採購原材料。隨著物流逐步復甦及全球貨運恢復，本集團繼續根據當時的情況調整海外進口及國內供應商採購原材料的比例，以實現最佳的庫存管理及成本效益。憑藉本集團提供優質紙製包裝產品及廣泛增值服務的能力，本集團致力向上調整價格，以應對經營成本增加，並同時維持業內競爭力。此外，在不利的經濟環境下，由於客戶需求的不確定性，本集團加大力度增強內部管理的效率，從而在本期間維持成本效益的水平(包括勞動及運營成本)。儘管本集團經已作出上述的努力，由於本集團業務營運之主要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兌港元貶值對本集團溢利造成負面影響。因此，加上成本效益控制措施對壓抑產品銷售成本效應之下，本集團期內毛利僅減少約2.4%至約80,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82,500,000港元)。此外，隨著本集團高增值印刷瓦楞紙製包裝產品的銷售比例增加，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整體毛利率上升至約16.9%(二零二一年同期：約13.1%)。

疫情造成的負面後果導致經濟下滑，香港的房地產市場在本期間面對不利的波動。因此，本集團在本期間錄得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虧損約1,8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同期：公平值收益約5,900,000港元)。雖然本集團採納在房地產市場波動中避免作任何新投資計劃的審慎方針，本集團將繼續關注市場趨勢，並從長期投資角度，及時檢討其投資組合的表現。

受上述因素影響，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溢利較二零二一年同期增加但本期間淨虧損錄得約8,4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同期：淨虧損約9,100,000港元)。為應對潛在的市場變化，本集團將進一步強化資源整合，優化產能配置，以擴大及多元化客戶群，並鞏固其在中國瓦楞紙製包裝行業的市場地位。

經營業績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銷售貨物				
中國國內銷售	400,070	84.4	538,319	85.9
國內付運出口銷售	50,375	10.6	59,883	9.5
直接出口銷售	23,486	5.0	28,985	4.6
	473,931	100.0	627,187	100.0
物業租賃				
租金收入	3,017		2,864	
總收益	476,948		630,051	
毛利率		16.9		13.1
淨虧損率		(1.8)		(1.4)

收益

儘管全球通脹導致出口市場疲弱，且疫情持續，但由於本集團的優質瓦楞紙板產品及解決方案受到廣泛認可，本集團致力從忠實的客戶群中獲得可持續訂單。面對不利的經濟環境，本集團謹慎地制定並實施先前的業務擴張計劃，以緩減本集團所面對的風險，專注與擁有知名品牌及聲譽的現有客戶保持合作，確保業務的可持續性與韌性。期內，本集團的收益約為476,9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630,100,000港元），當中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同期的部分收益來自福建業務（有關業務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完成出售），加上期內人民幣兌港元貶值，導致期內本集團收益減少。然而，憑藉堅持向客戶提供優質紙包裝產品及高增值服務，本集團早就在業界建立良好聲譽，令本集團得以繼續實施長期業務發展策略，在市況改善時便能進一步鞏固在中國市場的地位。

廣東業務

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廣東業務的業務發展，廣東業務主要從事高增值業務，包括生產優質瓦楞紙板及結構設計紙製包裝產品。期內，廣東業務在面對充滿挑戰的營商環境仍然維持銷售穩定，此乃歸因於本集團在廣東及周邊地區的品牌知名度不斷提高。然而，人民幣貶值導致廣東業務期內收益減少至約473,9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551,700,000港元）。本集團相信其廠房的先進生產技術及產能，令本集團能夠捕捉市場需求的潛在增長，並促進本集團的長期業務擴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益(續)

物業租賃

自物業租賃業務產生之收益於本期間維持穩定在約3,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2,900,000港元)。

毛利

本集團的收益及貿易應收貨款均以人民幣計價，隨著本集團收益減少，本集團期內毛利減少至約80,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82,500,000港元)。受惠於與長期供應商建立的長期業務關係，本集團能夠購買足夠的優質原紙，確保成本效益及靈活的庫存管理。此外，本集團向上調整價格，以應對通脹環境下的經營成本增加，並同時維持業內競爭力。藉著本集團有效的成本管理及增強的營運效率，儘管人民幣貶值及經濟狀況不佳，本集團仍維持其盈利能力，期內毛利率更上升至約16.9%(二零二一年同期：約13.1%)。

廣東業務

本集團的廣東廠房主要從事製造優質瓦楞紙板及高增值結構設計紙製包裝產品，並繼續成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由於長期以來建立的品牌知名度及對質量的專注，本集團保持在中國紙包裝行業的競爭力及定價優勢，廣東業務期內產生的毛利增加至約78,1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72,400,000港元)。於本期間，本集團廣東業務的毛利率約為16.5%(二零二一年同期：約13.1%)。

物業租賃

物業租賃成本指投資物業之直接開銷。於本期間，物業租賃之毛利維持穩定在約2,4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2,800,000港元)。

其他收入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約17,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61,800,000港元）。本期間的其他收入主要來自匯兌收益及政府補貼。二零二一年同期的其他收入主要因為本集團根據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就本集團租賃的六項物業（「該等物業」）訂立終止租賃協議（「終止租賃」）有關的終止租賃而收到的一次性撤離補償。有關終止租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的通函。

銷售及行政費用

隨著收益減少，本集團期內銷售費用下降至約41,8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46,600,000港元）。由於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經過強化，以實現長期可持續盈利能力，本集團期內整體行政費用減少至約46,8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同期則約為61,700,000港元，此乃由於東莞廠房與該等物業的平行營運安排以順利過渡及對本集團營運的干擾減至最低，因而引致之一次性額外人員及租金成本。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是指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本集團於本期間的銀行借款利息維持在約4,1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4,100,000港元）。在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後，本集團期內租賃負債利息費用減少至約9,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10,200,000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一直密切留意證券市場及投資組合的表現。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其他虧損約1,8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同期：其他收益約6,500,000港元），主要為期內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虧損約1,8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同期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約5,900,000港元。

營運資金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周轉日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周轉日數
應收貨款及票據	110	96
應付貨款及票據	53	56
庫存	43	40
現金循環周期*	100	80

* 應收貨款及票據周轉日數 + 庫存周轉日數 - 應付貨款及票據周轉日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運資金(續)

本集團一直透過密切監察客戶之信用情況及回收款項記錄，採取嚴格的信貸風險管理。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應收貨款及票據約為275,2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99,200,000港元)。至於付款記錄良好及業務關係密切的現有客戶，本集團容許較長的信用期。由於東莞一廠的貿易應收貨款的信用期為自確認收益的月份起15日至120日不等，本集團的應收貨款及票據周轉日數於本期間仍然維持在110日的可管理範圍內(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96日)。

鑒於出口銷售訂單的轉變，本集團經已採納嚴格的採購監控，以維持有效的庫存管理。由於與供應商的緊密關係，本集團的應付貨款及票據周轉日數於本期間維持在53日的相似水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6日)。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應付貨款及票據減少至約105,1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26,3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存貨減少至約87,2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0,300,000港元)，期內存貨效率維持在43日(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0日)的存貨週轉日數。

概括上述而言，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現金循環周期上升至100日(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80日)。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流動比率	1.32	1.33
資產負債比率	17.1%	17.0%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仍主要源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合共約為81,5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22,800,000港元)，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約12,4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2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備有未動用銀行融資約766,000,000港元，以確保未來現金流量。

誠如上文「營運資金」一節所述，本集團期內現金循環周期增加至100日，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減至約478,900,000港元及約362,9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約553,200,000港元及約415,7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維持於1.32(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33)的穩健水平。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尚未償還銀行借款總額減少至約198,3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21,500,000港元)，其中約144,500,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約53,800,000港元須於一年後償還。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均有抵押，主要按港元及人民幣計價，並按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借款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穩定維持在約17.1%，保持流動資金狀況穩健(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7.0%)。由於維持足夠的現金水平及銀行融資，本集團能夠維持可持續業務發展，並為未來的潛在投資機會融資。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乃以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貨幣計值，故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採取適當行動，包括但不限於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賬面淨值合共約267,1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69,400,000港元）之若干資產（如銀行存款、樓宇及投資物業），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之擔保。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開支約為7,5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8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授權但未訂約之資本開支（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已向本集團旗下六家附屬公司發出二零零九／一零年至二零一五／一六年課稅年度之估計評稅及補加評稅，總金額為23,247,000港元。本集團已就此等評稅向稅務局提出反對，並已購買儲稅券，總金額為9,766,000港元。稅務局已暫緩徵收利得稅13,481,000港元。

本公司正在與稅務局就附屬公司的稅務評估進行磋商，考慮到於本報告日期尚未達成磋商結果的不確定性，董事認為，在本報告期結束時並無最佳估計結果。因此，並無於本期間計提稅項撥備（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董事將密切關注進展情況，並將於有需要及適當時及時作出撥備。

僱員及薪酬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用1,040名（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174名）僱員。於本期間，本集團僱員薪酬（包括董事酬金）之總開支約為79,6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約103,100,000港元）。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及花紅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經參考（但不限於）個人表現、本集團之業績、資歷、能力及現行市況後檢討及批准。

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主要根據僱員個人表現及現行市況而制定，並定期進行檢討。除醫療保險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外，本集團亦按照個人表現評估授予合資格僱員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一般參照市場條款制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前景

展望未來，全球消費需求的復甦在不久將來仍維持不確定性，由於通脹及金融市場因疫情持續及全球緊張局勢而出現波動。為了支持國內增長的需求，中國政府一直在加大力度推出財政及貨幣刺激政策以刺激國內消費。秉承擴大中國市場客戶群及增加內銷的長期業務發展戰略，本集團將繼續集中資源發展國內市場的紙包裝生產業務，以在當前充滿挑戰的營商環境中保持穩定增長。憑藉其在中國紙製包裝行業的專業知識及領先的品牌聲譽，本集團將根據最新市況，在嚴格的風險控制管理下，及時調整其銷售及營銷策略，以確保業務的可持續性。

面對業內標準日益提高驅使原材料成本上漲的挑戰，本集團將繼續與現有供應商保持有效的溝通及維繫長期合作關係。本集團亦將堅持其多元化的採購策略，使本集團能夠以靈活及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從國內及海外供應商保持一定比例的原材料供應，而此舉早已證明可帶來裨益。作為關注生態的紙製包裝製造商，本集團亦致力於將可持續發展的理念融入其業務與產品，以促進環境保護。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努力加強內部成本管理，提高最大運營效率。

雖然，本集團在經濟形勢不明朗下無重大投資計劃，本集團將根據市況不時檢討現有的投資組合，在適當的時候謹慎調整投資組合，以實現可持續的盈利能力，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條文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分／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莊金洲先生(附註1及2)	受控法團權益；全權信託之創辦人及受益人	233,000,000	67.76%
莊華彬先生(附註1及3)	全權信託之受益人	233,000,000	67.76%
莊華清先生(附註1及3)	全權信託之受益人	233,000,000	67.76%
莊華琳先生(附註1及3)	全權信託之受益人	233,000,000	67.76%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之好倉

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分／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	持股百分比
莊金洲先生(附註1及2)	Perfect Group Version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全權信託之創辦人及受益人	10,000股普通股	100%
莊華彬先生(附註1及3)	Perfect Group Version Limited	全權信託之受益人	10,000股普通股	100%
莊華清先生(附註1及3)	Perfect Group Version Limited	全權信託之受益人	10,000股普通股	100%
莊華琳先生(附註1及3)	Perfect Group Version Limited	全權信託之受益人	10,000股普通股	100%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續)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之好倉(續)

附註：

1. Perfect Group Version Limited (「**Perfect Group**」) 全部已發行股份由Jade City Assets Limited (「**Jade City**」) 持有，而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則以莊氏家族信託之信託人身分持有Jade City。莊氏家族信託乃莊金洲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與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作為信託人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日成立之不可撤銷全權信託。莊氏家族信託之受益人包括莊金洲先生、陳寶錠女士、莊華彬先生、莊華清先生、莊華琳先生及莊華彬先生之兒子莊錦誠先生。
2. 莊金洲先生乃創辦人、執行董事兼主席。莊金洲先生為Perfect Group唯一董事，故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莊金洲先生被視作或當作擁有Perfect Group全部已發行股份及由Perfect Group實益擁有之233,000,000股股份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莊金洲先生作為莊氏家族信託財產授予人及受益人，亦被視作或當作擁有Perfect Group持有之233,000,000股股份權益。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本公司行政總裁兼總裁莊華彬先生連同執行董事莊華清先生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莊華琳先生(均作為受益人)，以及莊華彬先生之兒子莊錦誠先生作為莊氏家族信託之受益人，被視作或當作擁有Perfect Group全部已發行股份及Perfect Group持有之233,000,000股股份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悉，下列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並記錄於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之好倉

姓名／名稱	身分／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Perfect Group Version Limited (附註1及2)	實益擁有人	233,000,000	67.76%
Jade City Assets Limited (附註1及2)	受控法團權益	233,000,000	67.76%
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附註1及2)	受託人	233,000,000	67.76%
陳寶錠女士(附註1及3)	家族權益； 全權信託之受益人	233,000,000	67.76%
洪瑗焯女士(附註4)	家族權益	233,000,000	67.76%
袁頌茵女士(附註5)	家族權益	233,000,000	67.76%
莊錦誠先生(附註1)	全權信託之受益人	233,000,000	67.76%

主要股東(續)

於股份之好倉(續)

附註：

1. Perfect Group全部已發行股份由Jade City持有，而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則以莊氏家族信託之信託人身分持有Jade City。莊氏家族信託乃莊金洲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與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作為信託人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日成立之不可撤銷全權信託。莊氏家族信託之受益人包括莊金洲先生、陳寶錠女士、莊華彬先生、莊華清先生、莊華琳先生及莊華彬先生之兒子莊錦誠先生。
2. 該等股份由Perfect Group持有。Perfect Group全部已發行股份由Jade City持有，而Jade City全部已發行股本則由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以莊氏家族信託之信託人身分持有。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莊金洲先生之配偶兼莊氏家族信託受益人之一陳寶錠女士被視作或當作擁有莊金洲先生及Perfect Group持有之權益。
4. 洪瑗焯女士乃莊華彬先生之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洪瑗焯女士被視作或當作擁有莊華彬先生持有之權益。
5. 袁頌茵女士乃莊華清先生之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袁頌茵女士被視作或當作擁有莊華清先生持有之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曾於聯交所購回合共12,472,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本公司普通股，總代價約為4,900,000港元。該12,472,000股購回股份於其後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全數註銷。

於本期間進行之購回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每股股份價格		已付 總代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二二年八月	10,770,000	0.395	0.385	4,242,740
二零二二年九月	1,702,000	0.390	0.390	663,780
	12,472,000			4,906,520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後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曾購回合共302,000股股份，總代價為95,280港元。該12,774,000股購回股份(即於期內購回之12,472,000股股份以及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後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購回之302,000股股份之總和)其後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全數註銷。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為331,084,000股。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本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為提高本公司之問責性及透明度，董事局致力維持合適之企業管治常規，從而保障其股東利益及確保本公司遵守最新法定規定及專業標準。

於本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局成員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均確認於本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考慮與外部核數師之關係、審閱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及審視本集團財務報告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審核委員會主席羅子璘先生、周安達源先生及徐珮文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中期報告及本集團之本期間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五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據此，董事局可全權酌情根據該計劃之條款向（其中包括）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顧問及諮詢人或本集團任何主要股東、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該計劃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六日成為無條件，並自二零零九年二月五日起十年內有效，惟須受該計劃所載提早終止條款所規限。該計劃已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屆滿。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該計劃項下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董事資料之變動

並無其他董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本期間後事項

董事確認，於本期間結束後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發生對本集團造成影響之重大事項。

公眾持股量

據本公司所知悉，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至少25%。

代表董事局

主席

莊金洲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476,948	630,051
產品銷售成本		(396,461)	(547,530)
毛利		80,487	82,521
其他收入	4	17,473	61,842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1,765)	6,469
銷售費用		(41,788)	(46,562)
行政費用		(46,794)	(61,707)
應收貨款減值撥回		134	-
其他營運費用	6	(119)	(70,195)
財務成本	7	(13,560)	(14,36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7	-	31,378
除稅前虧損		(5,932)	(10,614)
所得稅(費用)抵免	8	(2,456)	1,501
期內虧損	9	(8,388)	(9,113)
其他全面(費用)收入：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42,704)	7,654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撥回換算儲備		-	(890)
期內其他全面(費用)收入，扣除所得稅		(42,704)	6,764
期內全面費用總額		(51,092)	(2,349)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8,388)	(8,216)
非控股權益		-	(897)
		(8,388)	(9,113)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費用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1,092)	(2,058)
非控股權益		-	(291)
		(51,092)	(2,349)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10	(2.44)港仙	(2.39)港仙
股利	11	-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27,517	31,112
使用權資產		198,686	231,385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78,443	190,727
投資物業		255,000	256,500
商譽		11,631	11,631
支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押金		5,530	20,621
租賃按金		3,482	3,747
會籍		366	366
		680,655	746,089
流動資產			
庫存		87,229	100,276
應收貨款及票據	13	275,205	299,175
預付款、押金及其他應收款	14	21,957	16,310
可收回稅項		10,726	10,726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		2,295	3,875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428	13,200
銀行及現金結餘		69,081	109,613
		478,921	553,175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票據	15	105,075	126,333
預提費及其他應付款		36,442	44,069
合約負債		1,247	3,096
租賃負債		9,111	9,768
短期銀行借款		128,119	140,412
應付稅項		21,819	22,143
長期銀行借款		61,068	69,857
		362,881	415,678
流動資產淨額		116,040	137,49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96,695	883,586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借款		9,100	11,200
租賃負債		205,155	233,931
		214,255	245,131
資產淨值		582,440	638,45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3,439	3,439
儲備		579,001	635,016
總權益		582,440	638,45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儲備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外幣換算 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注資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3,439	180,476	105,309	40,602	40,329	(20)	15,840	272,492	658,467	(5,062)	653,40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6,158	-	-	-	(8,216)	(2,058)	(291)	(2,349)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17)	-	-	-	-	(58)	-	-	-	(58)	3,652	3,594
期內權益變動	-	-	-	6,158	(58)	-	-	(8,216)	(2,116)	3,361	1,245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439	180,476	105,309	46,760	40,271	(20)	15,840	264,276	656,351	(1,701)	654,650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3,439	180,476	105,309	59,633	44,449	(20)	15,840	229,329	638,455	-	638,45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42,704)	-	-	-	(8,388)	(51,092)	-	(51,092)
回購普通股	-	-	-	-	-	(4,923)	-	-	(4,923)	-	(4,923)
期內權益變動	-	-	-	(42,704)	-	(4,923)	-	(8,388)	(56,015)	-	(56,015)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439	180,476	105,309	16,929	44,449	(4,943)	15,840	220,941	582,440	-	582,44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082	7,807
投資活動			
就投資物業撥充資本之維修及保養費用		(290)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4,678)	(18,141)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619)	887
支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押金		(52)	(8,917)
購買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		(1,069)	-
出售理財產品所得款		2,16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1	348
理財產品之現金流入		370	714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股利收入		80	-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淨額		-	52,046
已收利息		115	548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971)	27,485
融資活動			
提取新銀行借款		94,414	170,035
償還銀行借款		(110,301)	(260,398)
回購普通股之付款		(4,923)	-
償還租賃負債		(14,007)	(16,076)
政府補助		1,339	3,198
已付利息		(4,057)	(4,11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7,535)	(107,35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37,424)	(72,062)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3,108)	2,650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9,613	158,563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9,081	89,151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貫徹一致，惟附註2所述者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除外，該等項目乃按各報告期末之公平值計量。

2. 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

於本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與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並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	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於本期間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2. 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集團董事預期，應用此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分類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 相關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之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所引致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¹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貸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文之有期貨款 之分類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²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生效日期待定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收益指本期間銷售貨品之收益及自投資物業賺取之租金收入總額。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指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以內部報告為基準釐定經營分部。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三個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如下：

瓦楞產品	— 生產及銷售瓦楞紙板及瓦楞紙製包裝產品；
柯式印刷瓦楞產品	— 生產及銷售柯式印刷瓦楞紙製包裝產品；及
物業租賃	— 租賃香港物業以賺取租金收入。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來自銷售瓦楞產品及柯式印刷瓦楞產品之收益於「控制權」轉移之時確認，而物業租賃租金收入則隨租賃期確認。

以下為本集團可報告分部收益及業績之分析：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瓦楞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柯式印刷 瓦楞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租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之客戶合約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	352,598	121,333	-	-	473,931
分部間銷售	40,163	2,025	-	(42,188)	-
其他來源之收益	392,761	123,358	-	(42,188)	473,931
總租金收入	-	-	3,017	-	3,017
總計	392,761	123,358	3,017	(42,188)	476,948
分部業績	3,133	1,029	361		4,523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 股本證券之股利收入					80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 股本證券之公平值變動					(345)
理財產品收入					370
財務成本					(4,057)
其他企業收入及費用					(6,503)
除稅前虧損					(5,932)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瓦楞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柯式印刷 瓦楞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租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之客戶合約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	519,563	107,624	-	-	627,187
分部間銷售	23,780	6,845	-	(30,625)	-
	543,343	114,469	-	(30,625)	627,187
其他來源之收益					
總租金收入	-	-	2,864	-	2,864
總計	543,343	114,469	2,864	(30,625)	630,051
分部業績	(32,229)	3,475	8,489		(20,265)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					
股本證券之公平值變動					(145)
理財產品收入					714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1,378
財務成本					(14,360)
其他企業收入及費用					(7,936)
除稅前虧損					(10,614)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或虧損指各分部所賺取溢利(所產生虧損)，並未分配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公平值變動、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股利收入、理財產品收入、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財務成本以及其他企業收入及費用。此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之計量。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價計算。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可報告分部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瓦楞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柯式印刷 瓦楞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租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656,275	220,436	254,593	1,131,304
分部負債	247,988	93,911	5,728	347,627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759,139	254,040	256,322	1,269,501
分部負債	299,564	116,158	1,451	417,173

除作企業用途之香港租賃土地、持作資本增值之投資物業、商譽、會籍、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中央管理之銀行結餘、可收回稅項及其他企業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除應付稅項、銀行借款及其他企業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股利收入	80	-
政府資助	1,339	3,198
撤離補償	-	55,439
銀行利息收入	115	548
其他租金收入	84	116
匯兌收益	15,557	1,366
雜項收入	298	1,175
	17,473	61,842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公平值變動	(345)	(145)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1,790)	5,900
理財產品收入	370	714
	(1,765)	6,469

6. 其他營運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4	6,010
員工之遣散成本	-	61,405
搬運成本	-	944
安裝及拆裝成本	-	1,044
其他撤離成本	-	346
其他	75	446
	119	70,195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財務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下列各項之利息：		
— 銀行借款	4,057	4,113
— 租賃負債	9,503	10,247
	13,560	14,360

8. 所得稅費用(抵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 即期稅項	500	482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稅項：		
— 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即期稅項	1,956	(2,351)
— 預扣稅	-	368
	1,956	(1,983)
	2,456	(1,501)

香港

除一家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根據利得稅兩級制按8.25%納稅外，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算。

8. 所得稅費用(抵免)(續)

中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

根據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之相關規定，已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之企業有權自獲頒授認證之年度起享有稅務優惠待遇。此外，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之相關規定，高新技術企業有權享有15%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附屬公司中洲紙業(深圳)有限公司(「**中洲紙業**」)符合資格作為高新技術企業，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八日期間享有優惠稅務減免及適用企業所得稅率降至15%。高新技術企業認定將每三年根據相關規則及法規進行重新評估。

除上文所述者外，同時符合以下三個條件之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已分類為小型微利企業。該等條件為：(1)年度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2)從業人數不超過300人；及(3)資產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0,000,000元。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實施小微企業普惠性稅收減免政策的通知》(財政部[2019]第13號)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實施小型微利企業普惠性所得稅減免政策有關問題的公告》(國家稅務總局[2019]第2號)，對小型微利企業年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的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對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的部分，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若干附屬公司符合資格申請研發成本200%的所得稅減免。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之溢利須於向香港之境外投資者分派有關溢利後按稅率5%(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繳納預扣稅。

澳門

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離岸法律，由於澳門特別行政區的離岸法及其補充條例被撤銷，由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澳門離岸機構(「**澳門離岸機構**」)的牌照已過期。因此，該等本集團之澳門離岸機構附屬公司不再享有稅項豁免。

本集團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已向本集團旗下六家附屬公司發出二零零九/一零年至二零一五/一六年課稅年度之估計評稅及補加評稅，總金額為23,247,000港元。本集團已就此等評稅向稅務局提出反對，並已購買儲稅券，總金額為9,766,000港元。稅務局已暫緩徵收利得稅13,481,000港元。

本公司正在與稅務局就附屬公司的稅務評估進行磋商，考慮到於本報告日期尚未達成磋商結果的不確定性，董事認為，在本報告期結束時並無最佳估計結果。因此，並無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提稅項撥備(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董事將密切關注進展情況，並將於有需要及適當時及時作出撥備。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入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折舊及攤銷：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609	16,493
— 使用權資產折舊	9,200	12,806
—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399	564
	20,208	29,863
產品銷售成本：		
— 確認為費用之庫存成本	395,814	547,483
—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營運費用	647	47
	396,461	547,530
員工成本：		
— 董事酬金	3,378	3,861
— 其他員工工資、花紅及津貼	70,175	88,71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6,085	10,524
	79,638	103,098
並無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短期租賃付款	1,334	6,518
匯兌收益淨額	(15,557)	(1,366)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31,378)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虧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8,388)	(8,216)

	於九月三十日之股份數目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期終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43,858,000	343,858,000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虧損並不存在攤薄影響。

11. 股利

董事局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利(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約4,678,000港元。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應收貨款及票據

客戶主要以記賬、貨到付現及預付款項方式付款。信貸期介乎收益獲確認並就此開具發票之月份結束起計15日至120日不等。應收貨款及票據根據其到期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貨款：		
未到期結算(賬齡為120日內)	230,364	216,718
已逾期：		
1至30日	14,721	24,878
31至90日	13,637	23,060
91至365日	1,134	8,631
超過一年	3,915	3,629
	263,771	276,916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096)	(3,427)
	260,675	273,489
尚未到期結算之應收票據(賬齡為90日內)	14,530	25,686
	275,205	299,175

14. 預付款、押金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預付款	2,238	2,131
押金	4,109	5,186
其他應收款	3,998	3,352
應收增值稅	11,612	5,641
應收溢利保證(附註)	-	-
	21,957	16,310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	-
	21,957	16,310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Think Speed Group Limited(「TSGL」)合約之溢利保證已失效。由於TSGL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溢利淨額合共少於20,000,000港元，故TSGL賣方及若干擔保人須共同及個別向本集團支付14,56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其收回可能性甚微，故應收溢利保證已悉數減值。溢利保證合約的金額連同有關減值虧損經已撇銷，因TSGL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註銷登記。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應付貨款及票據

應付貨款及票據根據到期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貨款：		
0至30日	61,905	69,630
31至90日	1,440	6,326
超過90日	302	291
	63,647	76,247
應付票據(賬齡為90日內)	41,428	50,086
	105,075	126,333

16.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2,00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343,858	3,439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曾於聯交所購回合共12,472,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本公司普通股，總代價約為4,907,000港元。該12,472,000股購回股份於其後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全數註銷。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本集團與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市規則所指之關連人士)訂立購股協議，以出售迅興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迅興集團」)60%股份之全部股權，代價約為93,074,000港元。出售事項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完成。

於出售日期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8,487
預付租賃款項	14,296
應收貨款及票據	435
預付款、押金及其他應收款	1,388
庫存	6,247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954
應付貨款及票據	(2,519)
預提費及其他應付款	(1,165)
合約負債	(2,175)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44,783)
應付稅項	(191)
已出售淨資產	58,992
撥回換算儲備	(890)
撥回法定儲備	(58)
非控股權益	3,652
	61,696
減：代價	(93,074)
出售收益	31,378

18.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開支：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7,526	5,793

19. 或然負債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已向本集團旗下六家附屬公司發出二零零九／一零年至二零一五／一六年課稅年度之估計評稅及補加評稅，總金額為23,247,000港元。本集團已就此等評稅向稅務局提出反對，並已購買儲稅券，總金額為9,766,000港元。稅務局已暫緩徵收利得稅13,481,000港元。

本公司正在與稅務局就附屬公司的稅務評估進行磋商，考慮到於本報告日期尚未達成磋商結果的不確定性，董事認為，在本報告期結束時並無最佳估計結果。因此，並無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提稅項撥備（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董事將密切關注進展情況，並將於有需要及適當時及時作出撥備。

20.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財務資產之公平值

本集團部分財務工具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所載資料說明如何釐定該等財務工具之公平值（尤其是所用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以及以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為基礎對公平值計量方式劃分之公平值架構級別（第一至第三級）。

第一級 - 公平值計量由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第二級 - 公平值計量由第一級所載報價以外之可觀察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得出；及

第三級 - 公平值計量由包括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數據之估值方法得出。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續)

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財務資產之公平值 (續)

下表提供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經常性計量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財務工具分析，乃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按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進行分級。

	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	2,295	-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	1,571	-
理財產品	-	2,304
	1,571	2,304

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公平值層級各級之間並無轉撥。

董事認為，於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1. 關連人士交易

除於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之該等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本期間曾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已付由本公司董事莊金洲先生擁有之關連公司有關土地及樓宇之租金	205	205

22. 批准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獲董事局批准及授權發出。